# 人民法院報

邮发代号:1-174 2025年6月26日 星期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主管主办

总第9793期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11-0194

PEOPLE`S COURT DAILY http://www.rmfyb.com


## 严查!全国非法倾倒处置固体废物专项整治行动启动

**新华社北京6月25日电** （记者 **高 敬**）生态环境部新闻发言人裴晓菲25日介绍，经国务院同意，生态环境部、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等8部门近日联合启动全国非法倾倒处置固体废物专项整治行动，计划用3年左右时间，在全国范围内开展集中整治，遏制非法转移倾倒处置固体废物高发态势。

在生态环境部当天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裴晓菲介绍，此次专项整治行动以非法倾倒填埋危险废物、工业固体废物、建筑垃圾，以及非法拆解处置报废机动车、废弃电器电子产品、退役新能源设备、退役动力电池等为重点，聚焦路网交织、城乡结合、拆迁地块、行政交界等区域和山边、水边、岸边等“三边地带”，以及河流湖泊、荒滩荒地、坑塘宕口、矿坑溶洞、自然保护地、林地等无人区域和生态敏感区域，组织人员开展巡查排查，并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巡查等先进技术手段，及时发现非法倾倒填埋固体废物和非法拆解处置废弃设备及消费品等污染环境问题。

行动期间，将严查非法倾倒处置固体废物行为，依法及时查处非法倾倒填埋固体废物的产废单位、运输单位或个人，有效斩断“黑色”利益链条。将严打非法倾倒处置固体废物犯罪行为，对涉及非法排放、倾倒、处置固体废物严重污染环境或对公共财产造成经济损失，涉嫌构成犯罪需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应依法加快查处，提高法律震慑力。

按照专项行动的部署，到2025年底，完成问题排查和整改措施制定，以及能立行立改和环境污染隐患突出的问题整改；到2026年底，总体完成排查发现问题的整改；到2027年底，完成整改“回头看”。

裴晓菲说，生态环境部已在门户网站开设非法倾倒处置固体废物线索征集专栏，公开举报电话及邮箱，各地也按要求在门户网站上公布了线索征集渠道，欢迎社会各界提供问题线索。

## 习近平同莫桑比克总统查波就中莫建交50周年互致贺电

**新华社北京6月25日电** 6月25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同莫桑比克总统查波互致贺电，庆祝两国建交50周年。

习近平指出，建交50年来，无论国际形势如何变化，中国和莫桑比克都彼此信赖、相互支持，两国友好坚如磐石。我坚信，只要双方秉持建交初心、携手并进，两国关系就必将迎来更加光明的未来。我高度重视中莫关系发展，愿同总统先生一道努力，以建交50周年为新起点，弘扬传统友谊，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和中非合作论坛等框架内深化互利合作，共同书写中莫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新篇章。

查波表示，两国建交50周年恰逢莫桑比克独立50周年，彰显两国传统友好和兄弟情谊。感谢中方在莫争取独立道路上给予的无条件支持。莫方将继续恪守一个中国原则，支持中国政府为实现国家统一所作一切努力，支持中方重大倡议，愿同中方在相互尊重、互利共赢基础上持续深化双边关系，拓展务实合作，共同捍卫多边主义，促进世界和平、安全与繁荣。

##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四十六次委员长会议

### 听取有关草案和议案审议情况汇报

### 赵乐际主持

**新华社北京6月25日电**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六次委员长会议25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赵乐际委员长主持。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信春鹰作的关于治安管理处罚法修订草案修改意见的汇报，关于反不正当竞争法修订草案修改意见的汇报，审议了相关草案修改稿。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外事委员会主任委员娄勤俭作的《关于建立国际调解院的公约》审议情况的汇报，审议了关于批准该公约的决定草案代拟稿。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主任许宏才作的关于2024年中央决算草案和2024年中央决算报告审查情况的汇报，审议了关于批准2024年中央决算的决议草案代拟稿。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刘奇作的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和任免案审议情况的汇报等。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刘俊臣作的关于新增人事任免事项的汇报。

委员长会议决定，将上述草案修改稿等提交常委会会议审议。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鸿忠、王东明、肖捷、郑建邦、丁仲礼、郝明金、蔡达峰、何维、武维华、铁凝、彭清华、张庆伟、洛桑江村、雪克来提·扎克尔出席会议。

### 第六届京津冀司法协作交流会开幕 张军强调

## 统筹矛盾化解 做实定分止争 以京津冀司法协作实效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动力源

**本报承德6月25日电** （记者 **白龙飞**）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人民法院如何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高质量司法服务助力京津冀成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先行区、示范区？6月25日，第六届京津冀司法协作交流会在河北承德举行，京津冀三地法院干警与代表委员、专家学者共同谋划提升司法协作能力水平。最高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张军出席开幕式并讲话。

据了解，近年来，最高法指导京津冀三地法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建立健全工作联络机制、落实落细司法协作举措为纽带，以规范交流合作、强化协作实效、提升能力水平为重点，不断拓展司法协作的广度和深度，为京津冀发挥高质量发展动力源作用提供了有力司法服务。

“京津冀协同发展已进入全方位、高质量深入推进的阶段，要进一步找准司法服务保障的结合点、切入点，更好服务和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大局。”围绕学深悟透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统筹矛盾化解，做实定分止争，以京津冀司法协作实效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动力源，张军提出三点要求——

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京津冀协同发展的重大使命、时代意义和规律趋势，把服务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作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重要检验。聚焦重点项目疏解、现代化首都都市圈建设、产业结构迭代升级、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等重点方面，持续完善跨域司法协作机制，统筹长远目标与当前任务，在更深层次和更广空间提升司法协作效能。

强化使命担当。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围绕三地易发多发纠纷和重点案件完善工作机制，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做好矛盾风险排查化解工作。统筹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加大对重点领域侵权行为惩治力度，认真贯彻实施民营经济促进法，持续提升涉外司法效能，把依法平等保护、严格公正司法落到实处。统筹矛盾预防化解和做实定分止争，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发挥“总对总”等多元解纷机制作用，以“如我在诉”的意识依法妥善审理涉民生案件，以公正裁判确立行为规则、传递价值导向。

狠抓九分落实。把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与审判执行工作融为一体，贯通抓实审判管理、政务管理、队伍管理，以作风建设新成效更好服务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紧扣京津冀协同发展司法需求，深化司法改革，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持续激发司法服务保障动力。完善重点领域协同举措，细化推动具体任务落实，深化审判执行联动、司法能力共建，发挥优势互补、资源共享、联动发展的效能。

最高法党组成员、副院长茅仲华主持开幕式。河北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董晓宇致辞。北京高院院长寇昉、天津高院院长李静、河北高院院长黄明耀介绍了服务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情况并签署《司法服务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共同行动计划（2025—2027）》。全国人大代表郭靖涛、韩莉，全国政协委员韩谦出席开幕式。最高法、承德市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专家学者，京津冀三地法院干警代表参会。

## 最高法发布人民法院服务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典型案例

**本报承德6月25日电** （见习记者 **李欣妍**）为进一步指导各级人民法院更好履职尽责，为京津冀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先行区、示范区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今天，最高人民法院发布6个人民法院服务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典型案例（全文见三版）。

京津冀协同发展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国家战略。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就完善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机制提出明确要求，强调推动京津冀等地区更好发挥高质量发展动力源作用，高标准高质量推进雄安新区建设。近年来，人民法院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部署要求，充分发挥司法职能，积极融入和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重大国家战略，取得显著成效。

本次发布的6个典型案例涉及飞地腾退纠纷、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海洋环境公益诉讼执行、融资租赁合同纠纷调解、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调解、非法捕捞水产品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等多个领域，彰显了人民法院在服务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中的司法智慧和协作力量，体现了人民法院在维护社会稳定、保护知识产权、保障生态环境、支持创新发展、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等方面的积极作用，为京津冀协同发展行稳致远提供了有力的司法服务保障。

## 与时间赛跑，他们『石』刻守护着

本报记者 **李璇**

石窟艺术，一眼千年。

2024年4月20日，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山西省大同市中级人民法院、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甘肃省林区中级法院四家法院在重庆签订《石窟寺类世界文化遗产司法保护协作协议》，联手建立石窟寺类世界文化遗产司法保护战略合作机制。

莫高窟的绚烂壁画、云冈石窟的皇家气度、龙门石窟的盛唐风华、大足石刻的市井烟火，从大漠深处的壁画到山崖间的千年佛像，背后有怎样的守护故事？6月14日，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联合《人民日报》视界客户端举行了《“石”刻准备着 共护千年文化瑰宝》主题直播，四位视频创作者与记者一起，共同走近千年石窟，触摸千年文化遗产的温度，聆听背后守护者的故事。

### “这是一项与时间赛跑的工作”

在敦煌研究院莫高学堂的老师关燕茹眼中，壁画是活着的。

“这是一项与时间赛跑的工作。”关燕茹对记者说，壁画不是永久不变的，它更像是一个生命，正面临着衰老的威胁。

疱疹、地仗破损、烟熏、泥渍……在莫高学堂，关燕茹向记者直观展示了壁画具体面临的病害，触目惊心，每一种都是“无声”的侵蚀。

莫高窟的洞窟中，有些壁画已经大面积脱落，能不能重新给它们画完整？敦煌壁画的局部出现了问题，可以用颜料给它们补上吗？面对记者的疑问，关燕茹介绍，文物保护有一个基本原则，那就是要保持文物的真实性、完整性。

“历史是脆弱的，因为她被写在了纸上，画在了墙上；历史又是坚强的，因为总有一批人愿意守护历史的真实，希望她永不磨灭。”关燕茹动情地说。

云冈研究院文化遗产保护与检测中心副主任闫宏斌也秉持着这样的理念：“文物保护更多的是保护不是创新，用最稳定的技术最大限度去保护，是我们的当务之急。”为了对石窟环境和石窟风化情况进行整体评估，从2012年开始，云冈石窟先后设立了五百余个监测点，涵盖了文物本体、洞窟微环境、周边气象环境、地下震动、地表沉降等多方面的监测。

“砂岩表面的风化比较小，远看石窟光鲜亮丽，其实近距离观看可以发现小的缺陷是特别多的，以后都会随着时间流逝一片片掉落，我们从边缘封堵起来之后，掉落的趋势可以在短时间内被遏制。”闫宏斌指向一处正在被修复的岩体，“这是一个不停要做的工作。”

对于视频创作者梁芊予而言，云冈石窟并不陌生，此次重逢却让她有了新的感受。“当我再次见到云冈石窟，打动我的，不只是那股来自天地的磅礴之气，更是传承了千年的一种接纳变化和挑战的韧劲儿。”梁芊予说，这种韧劲儿依然体现在1000多年后的今天，“体现在每一位云冈守护者的身上，从一个人到一群人，从一群人到一代人，坚持不懈地传承下去。”

与云冈石窟不同，龙门石窟的摩崖石刻主要以碳酸盐岩为主，面临的主要病害威胁是岩体的稳定性、石刻表面风化和洞窟渗漏水。据龙门石窟研究院石窟保护研究中心副研究员李心坚介绍，他们采用3D打印技术，为裸露在外易遭风化的造像搭起“雨棚”，“既达到保护效果，又保留文物原始的样子”。

⇨下转第二版

6月24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武鸣区人民法院举行主题开放日活动，邀请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小学的50余名学生到法院参观。活动中，干警组织学生们制作禁毒主题手抄报、参与禁毒知识问答，进一步增强学生们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图为学生介绍制作的禁毒主题手抄报。

本报记者 **吴 琪** 本报通讯员 **岑素娴** 摄

## 执法治利剑 守无毒天下

本报见习记者 **李欣妍**

“无论什么花样的毒品，无论多么隐蔽的手段，涉毒必惩、惩毒必严、治毒必果。”

“全面加强对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特殊司法保护，全力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

在“6·26”国际禁毒日前夕，最高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10起依法严惩毒品犯罪典型案例，既彰显人民法院打击毒品犯罪的坚定立场，更以警示效应为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注入法治动能。

发布会上披露的数据掷地有声——2024年，全国法院一审审结毒品犯罪案件35859件。2025年1至5月份，全国法院一审审结毒品犯罪案件9343件，同比下降29.31%。近十年来，毒品犯罪案件数量整体上呈下降趋势，生动印证着我国毒情形势持续向好的治理成效。

“这些案例既彰显人民法院严惩严重毒品犯罪的一贯立场，也表明依法惩治新型毒品犯罪的鲜明态度；既突出对未成年人群体的司法保护，也体现深化禁毒综合治理的重要意义。”最高人民法院审委会委员、刑五庭庭长李睿懿表示。这些典型案例背后蕴含着怎样的治理智慧？又如何勾勒我国毒品犯罪治理的实践路径？让我们透过案例细节，解码禁毒治理的法治逻辑与时代担当。

### 严字当头：严惩严重毒品犯罪

近年来，随着国家禁毒力度持续加大，传统毒品市场供需格局发生深刻变化，传统毒品逐渐价高难求，部分吸贩毒人员将犯罪触角伸向医疗用麻精药品领域，导致医疗用麻精药品流入非法渠道的情况时有发生。

司法实践中，个别掌握特殊药品管理职权的人员铤而走险，与暴力抗法的毒贩形成恶性样本，凸显出禁毒斗争中“从严惩处”的治理必然。

某公立医院原院长苏某和，这位具有开具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处方资格的专家，在2013年1月至2021年12月间，利用职务之便，以医院名义多次向两家医药公司申购盐酸哌替啶片剂（杜冷丁）536180片，但却并未将上述盐酸哌替啶片剂交医院库房存放——除部分被卖给癌症患者外，剩余约38万片杜冷丁被他以每片1.5元至7元的价格，装入普通牛皮纸袋，贩卖给无业人员黄某营。8年时间里，他累计获利100余万元。

案发后，苏某和通过大肆补开红处方、伪造用药记录等手段对抗审计和侦查。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认为，苏某和以牟利为目的非法贩卖盐酸哌替啶片剂，致其流入毒品市场，其行为已构成贩卖毒品罪。鉴于其利用专业身份实施犯罪、涉案药品数量大且事后抗拒调查等情节，法院依法对苏某和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

无独有偶，温某鸿的犯罪轨迹则凸显了毒品犯罪中的暴力对抗特征。2019年10月的某个傍晚，温某鸿驾车在高速公路出口突然加速，冲向路过车辆，强闯收费站，被公安人员设卡拦截抓获。后备厢里，藏有3包用黑色塑料袋包装的甲基苯丙胺。经称重，净重2997.21克。这也并非他首次抗拒执法：案发前半个月，当公安机关掌握其涉毒线索在另一关卡对其设卡拦截时，他就曾驾车强行闯卡逃脱。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认为，温某鸿以贩卖为目的购买甲基苯丙胺并运输，行为构成贩卖、运输毒品罪。鉴于其涉案毒品数量大，且两次驾车闯卡暴力抗拒抓捕，加之系累犯，主观恶性极深，人身危险性极大，最终，法院依法对其判处死刑，并经最高院核准，现已执行。

人民法院坚持“毒品数量+其他情节”的裁判标准，对温某鸿依法从重处罚并判处死刑，切实做到了当严则严、罚当其罪。正如最高人民法院刑五庭相关负责人所强调的，这一判决不仅彰显了司法机关对暴力抗法型毒品犯罪的严厉态度，更向所有妄图以暴力手段逃避法律追究的毒品犯罪分子发出警示：切勿心存侥幸、以身试法，否则必将受到法律的严厉惩处。

### 利剑高悬：惩治新型毒品犯罪

当LSD“邮票”吸附在色彩斑斓的吸水纸上，当“聪明药”被包装成提升效率的“灵丹妙药”，毒品正以伪装性极强的面貌侵蚀着人们的认知防线。

近年来，新型毒品犯罪案件呈显著增长态势，相关滥用问题愈发严峻，成为影响我国禁毒工作成效与平安中国建设的重要风险隐患。

2024年3月底，秦某、邓某文、张某元共谋走私贩卖新型毒品“邮票”。

⇨下转第二版


**今日导读**

武汉大学法学院教授何荣功：

立足毒情新形势新特点，依法从严惩治毒品犯罪（文见二版）

法答网精选答问（第二十二批）（文见七版）

“入库案例选介”栏目今日发布武某信用卡诈骗案，并附法官解读。（文见八版）